

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不存在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 本次会议召开前不存在补充提案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11年3月15日召开。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于2011年3月15日上午9：00在北京市海淀区杏石口路99号公司2232会议室召开现场会议，由董事长常学群先生主持；社会公众股股东在2011年3月15日交易时间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行使表决权。

二、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及授权代表人数94人，代表公司发行在外有表决权的股份208,331,082股，占公司发行在外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6.99%。其中出席现场会议并投票的社会公众股股东及授权代表人数3人，代表公司发行在外有表决权的股份132,724,871股，占公司发行在外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57%；参加网络投票的社会公众股股东人数91人，代表公司发行在外有表决权的股份75,606,211股，占公司发行在外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43%。公司在任董事15人，出席15人；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5人。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北京市未名律师事务所律师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提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

1、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和范围

赞成票数206,925,060股,占投票总数比例为99.33%,
反对票数 326,794 股,占投票总数比例为 0.16%,
弃权票数 1,079,228 股,占投票总数比例为 0.51%。
该议案获得通过。

2、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来源和数量

赞成票数206,921,960股,占投票总数比例为99.32%,
反对票数 314,494 股,占投票总数比例为 0.15%,
弃权票数1,094,628 股,占投票总数比例为 0.53%。
该议案获得通过。

3、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分配情况

赞成票数206,907,560股,占投票总数比例为99.32%,
反对票数 326,794 股,占投票总数比例为 0.16%,
弃权票数1,096,728 股,占投票总数比例为 0.52%。
该议案获得通过。

4、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效期、授予日、锁定期、解锁日、相关限售规定

赞成票数206,907,560股,占投票总数比例为99.32%,
反对票数 326,794 股,占投票总数比例为 0.16%,
弃权票数1,096,728 股,占投票总数比例为 0.52%。
该议案获得通过。

5、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和授予价格的确定方法

赞成票数206,905,060股,占投票总数比例为99.32%,
反对票数 329,294 股,占投票总数比例为 0.16%,
弃权票数1,096,728 股,占投票总数比例为 0.52%。
该议案获得通过。

6、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与解锁条件

赞成票数206,905,060股,占投票总数比例为99.32%,
反对票数 329,294 股,占投票总数比例为 0.16%,

弃权票数1,096,728 股,占投票总数比例为 0.52 %。

该议案获得通过。

7、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调整方法和程序

赞成票数206,907,560股,占投票总数比例为99.32%,

反对票数 326,794 股,占投票总数比例为 0.16 %,

弃权票数1,096,728 股,占投票总数比例为 0.52 %。

该议案获得通过。

8、限制性股票会计处理

赞成票数206,907,560股,占投票总数比例为99.32%,

反对票数 326,794 股,占投票总数比例为 0.16 %,

弃权票数1,096,728 股,占投票总数比例为 0.52 %。

该议案获得通过。

9、公司授予限制性股票及激励对象解锁的程序

赞成票数206,907,560股,占投票总数比例为99.32%,

反对票数 326,794 股,占投票总数比例为 0.16 %,

弃权票数1,096,728 股,占投票总数比例为 0.52 %。

该议案获得通过。

10、公司与激励对象各自的权利义务

赞成票数206,907,560股,占投票总数比例为99.32%,

反对票数 314,494 股,占投票总数比例为 0.15 %,

弃权票数1,109,028 股,占投票总数比例为 0.53 %。

该议案获得通过。

11、公司、激励对象发生异动时如何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赞成票数206,907,560股,占投票总数比例为99.32%,

反对票数 326,794 股,占投票总数比例为 0.16 %,

弃权票数1,096,728 股,占投票总数比例为 0.52 %。

该议案获得通过。

12、回购注销的原则

赞成票数206,907,560股,占投票总数比例为99.32%,

反对票数 326, 794 股, 占投票总数比例为 0.16%,
弃权票数1, 096, 728 股, 占投票总数比例为 0.52%。

该议案获得通过。

(二) 审议《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赞成票数206, 945, 060股, 占投票总数比例为99.33%,
反对票数 316, 994 股, 占投票总数比例为 0.15%,
弃权票数1, 069, 028 股, 占投票总数比例为 0.52%。

该议案获得通过。

(三)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赞成票数206, 947, 560股, 占投票总数比例为99.34%,
反对票数 314, 494 股, 占投票总数比例为 0.15%,
弃权票数1, 069, 028 股, 占投票总数比例为 0.51%。

该议案获得通过。

(四) 审议关于全面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赞成票数206, 947, 560股, 占投票总数比例为99.34%,
反对票数 314, 494 股, 占投票总数比例为 0.15%,
弃权票数1, 069, 028 股, 占投票总数比例为 0.51%。

该议案获得通过。

(五) 审议关于修改《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赞成票数206, 947, 560股, 占投票总数比例为99.34%,
反对票数 314, 494 股, 占投票总数比例为 0.15%,
弃权票数1, 069, 028 股, 占投票总数比例为 0.51%。

该议案获得通过。

(六) 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第五章第三节第一百二十八条的议案

赞成票数206, 947, 560股, 占投票总数比例为99.34%,
反对票数 314, 494 股, 占投票总数比例为 0.15%,
弃权票数1, 069, 028 股, 占投票总数比例为 0.51%。

该议案获得通过。

四、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会议经北京市未名律师事务所吴维丁、杜庆春律师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现行有效的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等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以及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
- 2、北京市未名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3月15日